

##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3樓  
承辦人：  
電話：(03)3322101#5359  
傳真：(03)3365792  
電子信箱：1002288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地價字第108005464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080054642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修正「成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應記載事項第2點附件1建物現況確認書，並自109年5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8年10月31日台內地字第108026562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上開內政部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副本：

